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举办第 50 次企业服务日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生态环境局，郑州市生态环境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分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纵深推进“万人助万企”活动，助力我省节能环保装备产业链企业实现第一季度经济“开门红”，省生态环境厅联合省节能环保装备产业链工作专班办公室、省税务局、省电力公司共同举办第 50 次企业服务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时间：2024 年 1 月 23 日下午 15:00

地点：省生态环境厅二楼会议室

会议形式：现场授课、视频直播、互动答疑。

二、活动内容

本次活动以“减税费、保供电，助力经济开门红”为主题，邀请省税务局相关同志对 2023 年国家延续、优化、完善实施部分税费优惠政策，中小微企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创新研发加计扣除、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税费政策，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增值税留抵退税专项政策进行解读；同时邀请省电力公司相关

同志就节能环保装备产业链企业便捷办电、明白办电、高效办电及节省办电支出、降低用电成本举措进行政策解读。

三、参加人员

1. 省节能环保装备产业链专班成员，省生态环境厅领导，省生态环境厅、省税务局、省电力公司相关处室负责同志；
2. 各市（县、区）生态环境局及分局相关业务科室负责同志；
3. 省节能环保装备产业链企业负责人或相关人员；
4. 省环保产业协会、省绿色发展协会负责同志及会员企业。

省生态环境厅二楼会议室设主会场，省生态环境厅领导，省生态环境厅、省税务局、省电力公司相关处室负责同志在主会场参会。

市（县、区）生态环境局及分局参会人员，省环保产业协会、省绿色发展协会负责同志及会员，相关企业人员在线参会。

四、其他事宜

1. 请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生态环境局负责通知本辖区内相关企业负责人员按时参会，省环保产业协会、省绿色发展协会负责通知会员按时参会。

2. 请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生态环境局结合实际情况，组织好当地的企业服务日活动，并于1月26日上午12:00前报送活动的具体内容、成效及在服务企业方面的典型做法等相关材料到省生态环境厅指定邮箱（hnhbbz@163.com）。

联 系 人：尚志广

联系电话：0371-66309083

附件：直播间地址链接及微信二维码



附 件

直播间地址链接及微信二维码

直播链接：<https://ahxor.xetlk.com/sl/1nBawF>

二维码：

